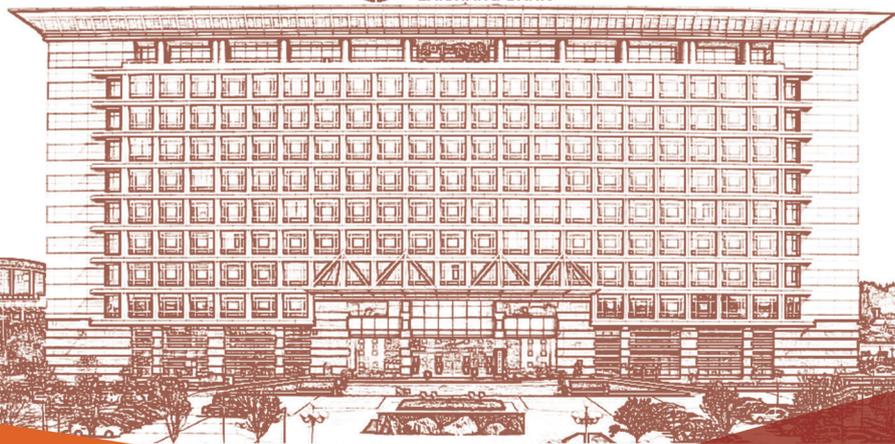




2024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24
ANNUAL REPORT





目录

CONTENTS

- 02 重要提示
- 03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简介
- 04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09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13 第四章 公司治理
- 31 第五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7 第六章 重要事项
- 38 第七章 会计报表
- 44 第八章 备查文件

做客户放心
满意的口碑银行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为经审计后合并报表的数据，部分经营指标按照此口径计算得出，资本相关数据及指标按照监管要求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得出。

公司董事长李九旭、行长段伟以及财务负责人韩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简介

一、公司中文名称：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莱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LAISHANG BANK CO.,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九旭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军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龙潭东大街137号

邮政编码：271100

客服电话：40066-96629

电话：86-531-78861182

传真：86-531-78861177

SWIFT ID: LWCBCNBJXXX

国际互联网地址：<http://www.lsbankchina.com>

电子信箱：lsyhbg@lsbankchina.com

四、其他有关资料：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龙潭东大街137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5年7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955421XT

注册资本：人民币4,245,694,679.00元

金融机构编码：C1090137000016

金融许可证号：B0325H337120001

经营范围：经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业务和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4,464,803.51	4,359,421.43
利润总额	453,701.01	411,901.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113.92	560,76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1.09	-1,054,517.53

二、报告期资产负债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9,949,662.44	207,025,602.18
总负债	201,274,174.03	192,517,040.82
股东权益	18,675,488.41	14,508,56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18
每股净资产（元）	3.58	3.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7	-0.32

注：1.基本每股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计算。

2.每股净资产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三、报告期会计报表贷款损失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3,241,267.32	2,921,638.79
合并新增	0	174,378.63
本年计提	1,590,550.06	1,806,300.00



本期收回	518,572.67	355,345.42
本年核销	1,947,491.01	2,016,395.52
年末余额	3,402,899.04	3,241,267.32

四、报告期存贷款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款总额	183,525,863.26	176,303,436.99
贷款总额	142,860,362.20	139,836,059.02
其中：中长期贷款	59,127,957.58	56,796,008.56
个人贷款	36,733,018.40	39,404,026.89
公司贷款	106,127,343.80	100,432,032.12
票据贴现	4,774,712.46	6,322,299.93

注：1. 贷款总额包括短期贷款、进出口押汇、贴现、中长期贷款、逾期贷款（含呆滞和呆账贷款）。

2. 中长期贷款不含逾期、呆滞和呆账贷款。

五、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3,300,000.00	945,694.68	-	4,245,694.68
资本公积	2,826,681.73	2,042,700.51	-	4,869,382.24
盈余公积	979,949.42	64,836.72	-	1,044,786.14
一般风险准备	2,162,139.99	325,230.74	-	2,487,370.73
未分配利润	1,946,846.22	571,113.92	534,067.46	1,983,892.68
其他综合收益	19,163.73	537,758.63	-	556,922.36
其他权益工具	2,997,016.97	-	-	2,997,016.97
少数股东权益	475,146.52	29,949.54	14,673.45	490,422.61
股东权益合计	14,706,944.58	4,517,284.74	548,740.91	18,675,488.41

六、报告期内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一) 报告期内贷款投放情况

1. 贷款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比例	2023年12月31日	比例
公司贷款	106,127,343.80	74.29%	100,432,032.12	71.82%
个人贷款	36,733,018.40	25.71%	39,404,026.89	28.18%
合计	142,860,362.20	100%	139,836,059.02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02,899.04	-	3,241,267.32	-
扣除贷款损失准备后的贷款余额	139,457,463.16	-	136,594,791.70	-

2. 贷款按性质分类：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贷款	78,570,264.69	78,217,849.27
中长期贷款	59,127,957.58	56,796,008.56
逾期贷款	5,162,139.93	4,822,201.19
合计	142,860,362.20	139,836,059.02

3.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比例	2023年12月31日	比例
保证贷款	66,296,299.09	46.41%	64,311,017.31	45.99%
抵押贷款	36,665,603.76	25.66%	37,716,037.59	26.97%
质押贷款	17,138,494.40	12.00%	14,842,284.54	10.62%
信用贷款	17,985,252.49	12.59%	16,644,419.65	11.90%
贴现	4,774,712.46	3.34%	6,322,299.93	4.52%
合计	142,860,362.20	100.00%	139,836,059.02	100.00%



(二) 报告期内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专项准备	3,402,899.04	3,241,267.32
特别准备	-	-
合计	3,402,899.04	3,241,267.32

(三) 报告期内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1.64	1.41
资产流动性比率	103.14	69.35
存贷比	75.75	75.98
利息回收率	99.05	98.9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7.2	5.9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47.33	46.00
拨备覆盖率	146.83	165.05
成本收入比	40.13	39.76

注：不良贷款率、存贷比、成本收入比用审计后合并报表数据计算得出，其他指标按照监管要求用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得出。

七、报告期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计算：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本净额	20,404,286.40	17,823,856.8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779,857.90	11,658,078.80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3,116,438.30	4,504,599.30
二级资本净额	1,507,990.20	1,661,178.70
风险加权资产	147,913,359.70	144,250,622.30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38,250,960.90	135,507,982.3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795,927.50	958,927.5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866,471.30	7,783,712.5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7%	8.0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8%	11.20%
资本充足率	13.79%	12.36%

八、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8,896,296.20	16,162,678.1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70,923,220.40	256,872,850.00
杠杆率	6.97%	6.29%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2205个，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法人股	4,034,502,331.00	3,088,807,652.00
自然人股	211,192,348.00	211,192,348.00
合计	4,245,694,679.00	3,300,000,000.00

二、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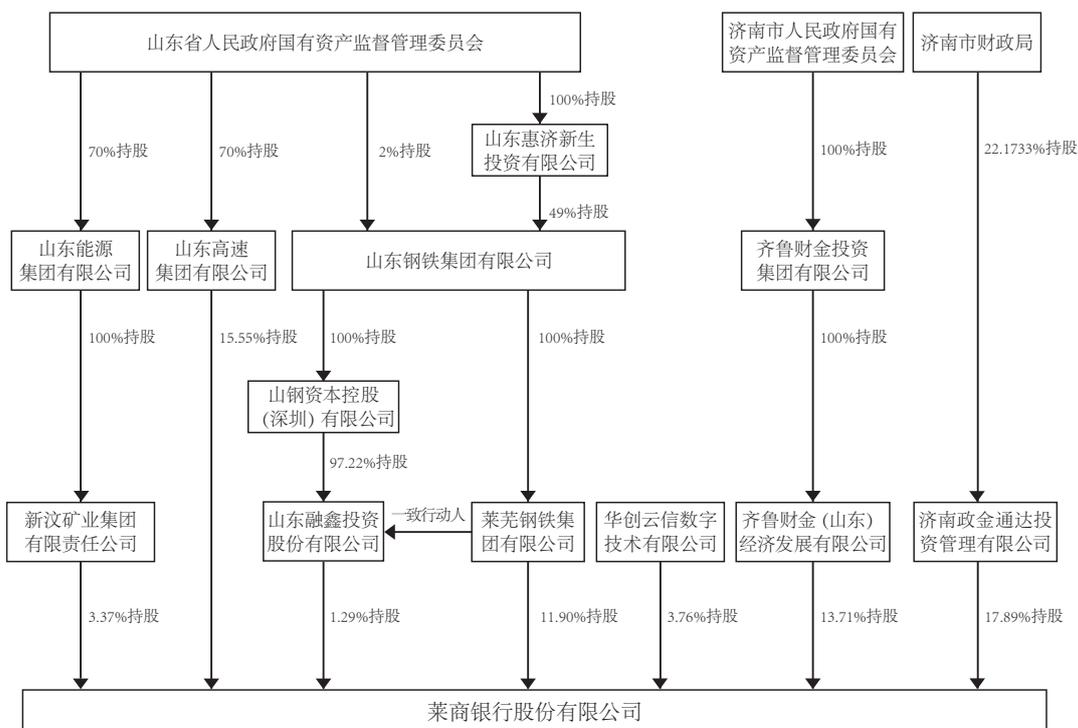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1	济南政金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949.3671	75,949.3671	17.89%	无	-	国有企业
2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0.00	66,000.00	15.55%	无	-	国有企业
3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0.00	58,190.00	13.71%	无	-	国有企业
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00	50,516.3743	11.90%	无	-	国有企业
5	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46.7675	19,551.1004	4.60%	无	-	国有企业
6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0	15,950.00	3.76%	无	-	私营企业
7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14,328.60	3.37%	无	-	国有企业
8	菏泽城建工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00	13,200.00	3.11%	无	-	国有企业
9	光阳安泰控股有限公司	0.00	11,000.00	2.59%	无	-	私营企业
10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956.00	2.58%	无	-	国有企业

三、报告期末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期末持有公司股份数	提名董监事情况
1	济南政金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财政局	济南市财政局	75,949.3671	-
2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	董事唐致霞
3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58,190.00	董事宋万岩
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516.3743	董事陈肖鸿
5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无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5,950.00	监事张小艾
6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28.60	监事郭金鹏
7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478.00	-

注：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因此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企业会计准则中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按不同监管要求对关联方的不同定义，分类识别与确认关联方，定期更新确定关联方名单。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修订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法人关联交易按照集团口径区分重大关联交易和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审查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报董事会批准；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审批通过后，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董事会备案。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关联方提供的表内外信贷业务及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业务往来，全部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二) 全部关联方关联交易余额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业务品种	报告期末余额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光阳安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	218,126.41	12.36%
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	105,600.00	5.98%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贷款、信用证等	87,279.16	4.95%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	24,884.38	1.41%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贷款、信用证等	28,089.72	1.59%
自然人关联方	贷款	5,220.66	0.30%
合计		469,200.33	26.59%

注：报告期末资本净额（法人口径）为人民币1,764,536.02万元。

(三)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

联交易情况如下：

- 1.2024年向光阳安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综合授信37亿元。
- 2.2024年向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综合授信26.2亿元。
- 3.2024年向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综合授信14.7亿元。
- 4.2024年向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综合授信15亿元。
- 5.2024年向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综合授信额度21.6亿元。
- 6.2024年向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专项授信4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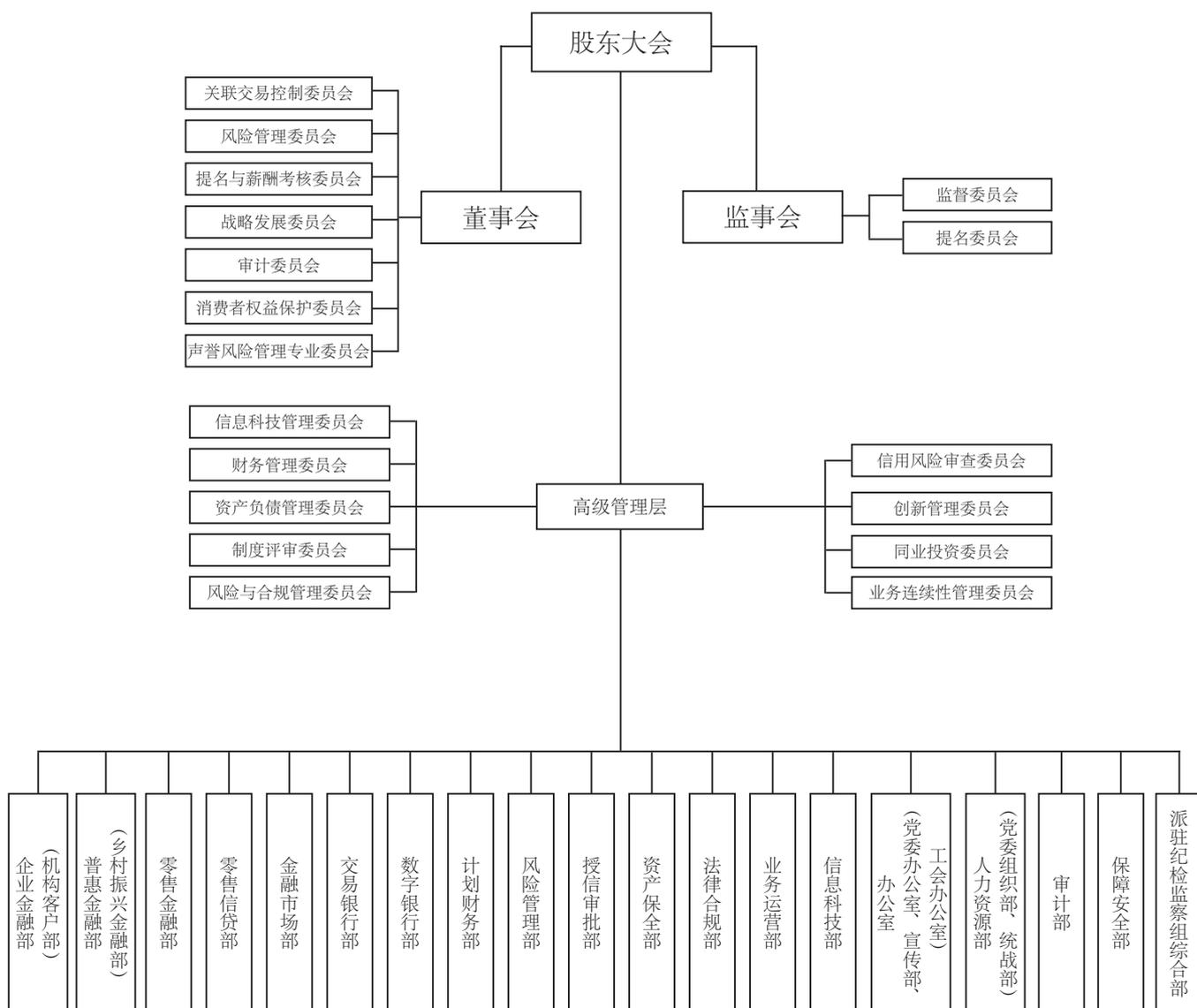
(四) 监管规定执行情况

截至2024年末，公司（法人口径）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最高为7.75亿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4.39%，对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最高为21.81亿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12.36%，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46.92亿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26.59%，符合监管要求。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架构



二、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加强党的领导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融合，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有效履职，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能够有效制衡和协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作用，拓宽董事、监事履职渠道，提升董事、监事履职能力，增强了公司治理质效。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保证了股东参会并行使权利，并由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现有董事10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授权下进行决策，强化公司治理，推进战略步伐，促进稳健经营，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

目前，公司董事会下设1个办公室和7个专门委员会，包括董事会办公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声誉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7个专门委员会具有明确的职权范围，监管公司不同方面的事务，并对董事会负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建设性建议，进一步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现有监事8人，其中职工监事3人，外部监事3人。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风险管理、资产质量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及不定期地与外部审计机构和管理层进行情况交流，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检查，针对风险隐患和发现的问题，向董事会和管理层提出建议和改进意见，从而更加有效地发挥监事会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在公司网站发布了《2023年度报告》，并制作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摘要）单行本，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权力机构，负责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行使下列职权：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本行董事和由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和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本行发行债券作出决议；报告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评价结果和相关意见建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修改本行章程；审议决定本行为本行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



的担保；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审议通过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5月15日，在公司综合营业楼一楼礼堂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1名，代表股份29.48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32%。大会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经营预算>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核销不良资产额度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1-2025）>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2024年7月29日，在公司综合营业楼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9名，代表股份28.04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8%。大会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增资扩股实施方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宋万岩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综合营业楼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9名，代表股份29.46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28%。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资本规划（2025-2027）>的议案》《关于2024年增资扩股情况的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董事会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

上市的方案；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制定本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制定章程修改方案，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二)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1.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李九旭	董事长	男	2023年9月至今	否
张 文	独立董事	男	2019年12月至今	否
丁晓东	独立董事	男	2024年2月至今	否
刘成安	独立董事	男	2024年2月至今	否
崔 香	独立董事	女	2024年2月至今	否
唐致霞	董事	女	2024年2月至今	否
宋万岩	董事	男	2024年12月至今	否
陈肖鸿	董事	男	2019年12月至今	否
段 伟	董事	男	2022年3月至今	否
王 军	董事	男	2021年3月至今	否

注：2024年7月，选举宋万岩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24年12月，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监管局核准。



2.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李九旭	董事长	1994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主持党委、董事会全面工作，分管办公室、人力资源部。
张 文	独立董事	2000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副研究员，云南财经大学特聘教授，现任北京锦程前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丁晓东	独立董事	1988年6月参加工作，群众，本科学历，副教授，现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兼任迈科管业控股有限公司、成都孕婴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成安	独立董事	1998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教授，现任山东建筑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济南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 香	独立董事	1978年2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齐鲁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现已退休。
唐致霞	董事	1998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共享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中层正职级），兼任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宋万岩	董事	2002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齐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肖鸿	董事	1991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现任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东平铁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段 伟	董事	1998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主持全行经营管理工作，协助负责干部人事工作，分管数字银行部、计划财务部、信息科技部。
王 军	董事	1996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分管审计部，兼任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莱芜财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临时授信的议案》。

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预算>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信息科技工作及规划执行情况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科技预算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1-2025）>2023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修订<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1-2025）>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拟核销不良资产额度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管理策略》《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管意见落实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关于2023年4季度上报董事会备案业务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中期规划（2024-2026）》《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审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高管人员任中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的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关于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进行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进行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召开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莱芜财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临时授信的议案》。

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1季度上报董事会备案业务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季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增资扩股实施方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2季度上报董事会备案业务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季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名宋万岩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声誉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监管意见落实及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莱芜财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临时授信的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年10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济南市财政局股东资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增资扩股情况的报告》。

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发展规划（2024-2026）>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恢复计划>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4年处置计划>的议案》《关于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修订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3季度上报董事会备案业务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季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阳光安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高管人员任中审计项目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资本规划（2025-2027）>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 独立董事及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有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1. 独立董事参加会议情况。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应参加董事会会议23人次，亲自出席22人次，委托出席1人次，缺席0人次。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的议案提出异议。

五、监事会情况

(一)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责包括：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提议召开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当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行为损害本行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予以纠正；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简历

1.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兰翠云	外部监事	女	2018年12月至2025年3月	否
冯 威	外部监事	女	2023年12月至今	否
程茂勇	外部监事	男	2023年12月至今	否
张小艾	监事	男	2019年10月至今	否
郭金鹏	监事	男	2023年12月至今	否
高新会	职工监事	男	2005年7月至今	是
吕彦涛	职工监事	男	2021年12月至今	否
李 智	职工监事	男	2023年12月至今	否

注: 因任期满6年, 兰翠云辞去莱商银行外部监事职务。

2. 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冯 威	外部监事	2003年7月参加工作, 无党派人士, 博士学位, 研究员, 现任山东大学法治中国研究所研究员, 兼任东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茂勇	外部监事	2014年5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博士学位, 正高(教授)职称, 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副主任。
张小艾	监事	1993年7月参加工作, 硕士学位, 注册会计师、律师, 现任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兼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金汇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金鹏	监事	2005年7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 现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兼任新矿内蒙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泰安百川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新汶矿业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山东华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山东新阳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山东良庄矿业有限公司监事、山东能源装备集团内蒙古煤机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监事、新汶矿业集团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高新会	职工监事	1992年8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硕士学位, 经济师, 现任莱商银行职工监事。
吕彦涛	职工监事	2010年10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 硕士学位, 经济师, 现任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莱商银行职工监事。
李 智	职工监事	2009年2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研究生学历, 硕士学位, 经济师, 现任零售信贷部总经理, 莱商银行职工监事。



(三)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经营预算>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信息科技工作及规划执行情况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科技预算>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1-2025）>2023年度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修订<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2021-2025）>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核销不良资产额度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监管意见落实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中期规划（2024-2026）>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审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高管人员任中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的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关于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进行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进行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召开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季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季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监

管意见落实情况报告》《关于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莱芜财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临时授信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增资扩股实施方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对董事选聘程序的监督意见》《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发展规划（2024-2026）>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恢复计划>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处置计划>的议案》《关于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修订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季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3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报告》《关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齐鲁财金（山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光阳安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高管人员任中审计项目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资本规划（2025-2027）>的议案》《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济南市财政局股东资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增资扩股情况的报告》《关于修改<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外部监事及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有外部监事3人，外部监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参加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1.外部监事参加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应参加监事会会议12人次，亲自出席12人次，委托出席0人次，缺席0人次。

2.外部监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外部监事未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监事会的议案提出异议。

（五）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规范管理，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and 损害公司、股东利益行为。

2.财务报告真实性



2024年度财务报告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授信。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处理关联交易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操作程序，交易过程体现了公平合理原则，关联交易符合商业原则，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4.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监事会听取和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制定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5.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进行了查阅和调研，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按照公司治理要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六、高级管理层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的监督。高级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并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地报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

（二）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及简历

1.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段 伟	行长	男	2022年1月至今	否
王 军	董事会秘书	男	2016年4月至今	否
冯现刚	副行长	男	2020年4月至今	否
韩 松	副行长	男	2024年2月至今	否
刘海新	财务总监	女	2018年11月至今	否
魏汝浩	首席信息官	男	2019年12月至今	否
李华珍	行长助理	女	2021年1月至今	是
常永峰	行长助理	男	2021年1月至今	否

2. 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段伟	行长	1998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主持全行经营管理工作，协助负责干部人事工作，分管数字银行部、计划财务部、信息科技部。
王军	董事会秘书	1996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分管审计部，兼任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冯现刚	副行长	1999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副行长，分管零售金融部、零售信贷部、业务运营部，兼任零售金融部总经理。
韩松	副行长	1985年12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莱商银行副行长，分管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资产保全部、法律合规部。
刘海新	财务总监	1994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莱商银行财务总监，分管计划财务部、业务运营部。
魏汝浩	首席信息官	1989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莱商银行首席信息官，协助分管信息科技部、数字银行部，兼任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董事。
李华珍	行长助理	199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行长助理，分管企业金融部、贸易金融部、普惠金融部（乡村振兴金融部）、金融市场部，兼任普惠金融部（乡村振兴金融部）总经理。
常永峰	行长助理	199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莱商银行行长助理，兼任济南分行行长。

(三) 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建立了薪酬与公司效益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约束机制；考核实行百分制，根据各高管人员的工作性质不同，考核项目有所侧重。对于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的考核主要以其出席会议次数及履职能力考核为主。公司制定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关于追究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责任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制定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实施细则》，明确了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内容，加大了履职问责力度。

七、公司经营决策体系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管理和监督。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公司授权进行，并对公司负责。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八、公司薪酬架构情况

(一)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的结构和权限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薪酬管理架构, 制定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 明确了各个部门在薪酬管理工作中的职责, 并通过各个部门协作实施, 形成了有决策、有执行、有监督的较为完整的组织架构体系。

1. 薪酬决策机构

董事会负责审阅、批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薪酬成本与预算等, 监督薪酬制度实施情况, 定期评估公司薪酬机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 对公司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负责审议有关薪酬制度、政策及监督工作等。

2. 薪酬执行机构

目前公司薪酬管理的具体执行机构有高级管理层、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等。

高级管理层负责实施董事会关于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 组织制定并更新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 管理和控制薪酬预算与成本, 审阅、批准员工的定薪、调薪方案、绩效考核方案、员工福利方案等。

人力资源部负责日常薪酬管理, 拟订并落实薪酬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 向全行宣导解释薪酬理念与规定; 组织并核定岗位价值评估结果, 拟定并执行公司薪酬预算, 落实员工定薪、调薪方案、员工福利政策; 制定总行部室绩效考核方案等。

计划财务部负责审订薪酬预算, 监督并控制薪酬预算的执行, 根据薪酬成本定期进行固定薪酬及绩效薪酬的预提账务计算处理; 制定分行绩效考核方案, 负责绩效薪酬的核算与发放等。

3. 薪酬监督机构

薪酬管理的监督机构是监事会, 由审计部门负责对薪酬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并将审计情况按规定进行报告。

4.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结构与权限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 其中委员会主任一名, 由独立董事担任; 成员两名, 均为财务专业人员。

委员会主要职责: 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进行初审, 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了解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群众基础及领导管理能力, 对是否胜任某一职位作出基础评价, 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负责对高级管理层提出的年度发展目标进行审核, 对高级管理层年度目标完成尽责情况进行考核, 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报董事会审议; 拟定董事、监事、高管的考核办法和薪酬方案, 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 根据董事会授权, 负责监督薪酬方案的实施; 负责对高级管理层的年度工作业绩进行绩效考核。

(二)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公司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性收入等构成, 2024年, 公司薪酬总额为88155万

元，受益人3415人，其中固定薪酬28105万元，占比31.88%。

(三)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公司总行部室员工绩效薪酬按照《莱商银行总行部室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进行考核后兑现，分支行员工绩效薪酬按照分行绩效考核及分配办法进行考核后兑现。

(四)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机制，制定了《莱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详细列明了延期支付的适用人员、适用情形、延期支付时间、支付比例以及追索扣回的适用情形等内容。

一是根据员工不同层级及岗位差异，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绩效薪酬按照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公司行级领导年度绩效薪酬的50%实行延期支付，支行行长助理及以上的其他人员年度绩效薪酬的40%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在延期支付时段中遵循等分原则。对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按人设立台账，专户存储。

二是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将薪酬发放与机构经济效益、风险状况、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等因素挂钩，详细列明了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适用情形。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员工若存在明显过失或未尽到审慎管理义务，导致职责范围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或者存在违法、违规、违纪等情形，公司有权根据情形轻重追索扣回其相应期限内的部分直至全部绩效薪酬。绩效薪酬延期追索、扣回规定同样适用于退休及离职人员。

三是对于资产质量不实、风险隐患较大的机构，公司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高管人员采取核减、止付、追索、扣回等措施。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形成了《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的报告》，于2024年4月23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薪酬信息

公司纳入济南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济南市财政局牵头考核确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层级及年度考核情况确定。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为879.03万元，股东董事、股东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六)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公司根据人员规模、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薪酬方案》，于2024年4月23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度公司各项经营指标良好，薪酬情况合理反映了公司业绩及风险管理情况。

(七)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报告期内，公司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九、员工及分支机构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合同制员工人数为3083人，员工中本科及以上学历2874人，占比93.22%。

(二) 分支机构情况

公司按照总、分、支三级组织管理体系进行分支机构规划设置、日常经营管理和内部管理。

报告期末，公司共设有8家分行，1家营业部，营业网点126家。

单位	网点名称	地址	电话
	营业室	济南市莱芜区龙潭东大街137号	0531-78861252
	胜利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凤城西大街150号	0531-76115174
	长征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凤城东大街8号	0531-76215435
	开发区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鲁中大街100号	0531-78809012
	西苑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凤城西大街315号	0531-76115788
	花园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花园北路148号	0531-76252730
	丰华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文化北路5号（莱芜宾馆商城沿街楼）	0531-76267469
	恒生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大桥路北首商贸园1号楼	0531-78818299
	汇金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鹏泉西大街115号	0531-76227042
	北苑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长勺路北首市医院对过	0531-76277668
	科技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汇源大街67号高创中心一楼南侧	0531-78863306
	农高区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方下镇方北村府前街27号	0531-76212856
营 业 部	莱城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鹏泉东大街36号	0531-76232042
	口镇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莱城大道369号	0531-76555955
	钢城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新兴路66号	0531-76989702
	钢花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府前路西首	0531-76892828
	汇鑫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里辛街道办事处莱韩路中段	0531-76470567
	钢都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友谊大街64号	0531-76992584
	永兴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钢都大街79号	0531-76893374
	汇隆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钢都东大街275号	0531-76997566
	新兴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新兴路16号	0531-76992877
	颜庄支行	济南市钢城区颜庄镇友谊大街中段	0531-76491748
	高庄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高庄街道办事处莲花河社区门口	0531-76096896
	牛泉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牛泉镇金牛路东街11号	0531-75611188
	汇丰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珍珠花园小区西门北侧沿街楼19号、20号、21号	0531-76555933
	张家洼支行	济南市莱芜区鲁矿大街112-3号	0531-76688008

营业部	赢牟支行	莱芜区赢牟西大街27号	0531-78869388
	羊里支行	莱芜区羊里街道办事处姚口路与汇商路交汇处	0531-78868099
菏泽分行	分行营业部	菏泽市八一路南大剧院路东金泰大厦	0530-5267566
	郓城支行	菏泽市郓城县县城东门街北段路西（唐塔广场东北角）	0530-6935666
	牡丹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路199号	0530-5621666
	开发区支行	菏泽市中华路与人民路交叉口西南角	0530-5951222
	单县支行	菏泽单县单城向阳路中段仙人湖北	0530-4266066
	曹县支行	菏泽市曹县青菏南路（开发区北环岛西南角）	0530-3784666
	巨野支行	巨野县人民路3419号（都市豪庭门市房第2幢3间）	0530-8203999
	鄄城支行	菏泽市鄄城县孙膑路中段路东（鄄城县人民路北孙膑路东）	0530-2466999
	东明支行	菏泽市东明县五四路东段96号	0530-7212666
	成武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伯乐大街中段北侧天心御都1#	0530-8870188
	定陶支行	山东菏泽定陶县青年路与兴华路交叉口西南角	0530-2299266
	双阳小微支行	菏泽市中华路与太原路交叉口西南角	0530-5810588
	三角花园小微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双河西路2号	0530-5810599
	郓城西城小微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唐塔街道西门街中段路东	0530-6529688
	黄河路国花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黄河路与太原路交叉口西300米路北旭辉金都小区	0530-5235808
	徐州分行	曹县庄寨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曹县庄寨镇丁寨村丁寨广场东临
高新区支行		山东省菏泽市鲁西新区万福街道中华西路2059号原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西邻	0530-5360909
新世纪科技城支行		菏泽市济南路与钱江路交汇处西南角新世纪科技城72号楼103室	0530-5515566
分行营业部		徐州市泉山区黄河南路蓝湾商务广场北区2号楼	0516-83736709
铜山支行		徐州市铜山区北京路18号	0516-83501789
新沂支行		新沂市钟吾路162号	0516-88995627
泉山支行		徐州市泉山区二环西路43号	0516-85823567
邳州支行		邳州市建设北路东侧（现代汉城商业街10号楼）	0516-86222839
开发区支行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隆商业街15号楼	0516-87981678
丰县支行		丰县中阳大道67号	0516-89328711
沛县支行		沛县正阳路28号	0516-89675597
贾汪支行		徐州市贾汪区府后街府厚名门商业街一号楼一单元101、201、301室	0516-87616052
万达广场小微支行		徐州市云龙区民祥路54号楼1-04	0516-83663011
睢宁支行		睢宁县红叶北路59号	0516-81311966
彭城小微支行		徐州市泉山区中山北路29号国贸大厦一楼东门面房	0516-83209350
鼓楼支行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22号	0516-87835060
解放路支行	徐州市云龙区和平路64号帝都大厦1#-1	0516-83829609	



徐州分行	邳州大象城社区支行	邳州市邳新路南侧、瑞兴路东侧汇川大象城B地块9幢3单元120铺	0516-86222859
	云龙支行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云龙华府10#-122、207、206	0516-87569122
	绿地中央公园社区支行	徐州市云龙区绿地商务城B3-6地块商业1号楼1-107、108、211	0516-83950296
济南分行	分行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洪山路1号莱商大厦A1层	0531-66669700
	高新区支行	济南市崇华路与工业南路交叉路口东北角	0531-58773266
	章丘支行	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西路山水泉城12号楼商用沿街1-2层	0531-83368988
	天桥支行	济南市天桥区济泺路123-2号	0531-55692220
	历下支行	济南市经十路14800号子锋苑B座办公楼一层	0531-81699600
	槐荫支行	济南市槐荫区日照路2048号绿地中央广场商业二区C座105、204	0531-87265755
	历城支行	济南市历城区辛祝路81号	0531-88019200
	长清支行	济南市长清区大学路8118号长泰大厦1-2层	0531-66581115
	奥龙观邸社区支行	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1118号奥龙观邸沿街商铺148号	0531-82961483
	现代逸城社区支行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34号-23	0531-81699603
	市中支行	济南市市中区纬二路168号	0531-81672598
	章丘明水小微支行	济南市章丘区龙泉路与绣水东街交叉路口东南角	0531-83694066
	城南支行	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129号祥泰广场一层101-103、112室，二层201、212、213室	0531-89016890
	翡翠公园社区支行	济南市历下区花园东路1997号万科翡翠公园小区7号楼2-106	0531-82802027
	平阴支行	济南市平阴县榆山路146号羲和雅居沿街楼一、二层	0531-87600086
龙奥支行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D座101室	0531-55652215	
自贸区支行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草山岭南路565号普利广场西副楼一层	0531-83158885	
济阳支行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富阳街49号科信达·名仕城西侧沿街商业商铺01（部分）、01二层（部分）	0531-84561996	
商河支行	济南市商河县府东路以东、花园街以南山东铭晖·新天地一期商场办公楼及地下车库商业105、106、107	0531-68788068	
鼎秀家园社区支行	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3888号鼎秀家园35号楼-234	0531-88935863	
南山支行	济南市历城区仲宫镇欣苑小区二期1号楼1-115	0531-82778360	
历山路支行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73号第1幢	0531-88890258	
济宁分行	分行营业部	济宁市吴泰闸路41号	0537-5170278
	兖州支行	济宁市兖州区华勤紫金城27号楼商业3号房	0537-5178396
	金乡支行	金乡县金山街东侧、崇文大道北侧天兴大厦一、二楼	0537-8777108
	古槐支行	济宁市任城区古槐路41-15号（古槐广厦北数21、22、23、24号营业房）	0537-5170276
	梁山支行	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青年路和水泊东路交叉口路北	0537-7699190
	新世纪支行	济宁市吴泰闸路9号	0537-5170216
	汶上支行	山东省济宁市汶上县中都街道广场路与宝相寺路交汇处一层、二层	0537-7239799

济宁分行	泗水支行	济宁市泗水县泉源大道与圣哲路交汇处东北角	0537-4300888
	嘉祥支行	济宁市嘉祥县呈祥大道与萌山路交汇处西北角	0537-6991977
泰安分行	分行营业部	泰安市泰山区泰山大街566号万达1号商务办公楼	0538-5889889
	新泰支行	新泰市青云街道办事处青云路1003号	0538-7335288
	岱岳支行	泰安市长城路97号名仕尚座A栋商业102户	0538-5889878
	肥城支行	泰安市肥城市新城办事处新城路24号	0538-3288966
	东平支行	泰安市东平县西山路018号	0538-2829776
	宁阳支行	泰安市宁阳县欣街路5号	0538-5688866
	高新区支行	泰安市高新区长城路南段617-1金盛文化大厦C座	0538-5889882
	泰山支行	泰安市泰山区温泉路789号	0538-5889906
	新汶支行	泰安市新泰市新汶办事处新矿路254号	0538-7336899
	分行营业部	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39号	0539-7579706
临沂分行	平邑支行	临沂市平邑县浚河路16号	0539-7936789
	兰山支行	临沂市兰山区涑河北街与通达路交汇处路东100米	0539-7579613
	沂河新区支行	临沂市沂河新区沂河路与李公河路交汇处	0539-7700035
	河东支行	临沂市河东区东兴路与安居街交汇处南20米	0539-7706905
	罗庄支行	临沂市罗庄区湖北路与湖东二路交汇处东50米	0539-7113616
	蒙阴支行	临沂市蒙阴县恒昌路与新城路交汇处东南沿街	0539-7951010
	莒南支行	临沂市莒南县民主路与天桥路交汇西100米路南	0539-7575772
	沂南支行	临沂市沂南县振兴路与历山路交汇处南50米路东	0539-7570707
分行营业部	聊城市东昌路181号星光国际金融中心7号楼	0635-8761123	
聊城分行	科技支行	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路1-1号	0635-8761180
	香江支行	聊城市东昌府区建设路187号	0635-8761366
	和源路社区支行	聊城市和源路与端庄街交汇处北100米路东	0635-8761188
	临清支行	山东省临清市古楼东街2988号	0635-2318877
	阳谷支行	阳谷县谷山北路新世界广场购物中心3号楼沿街一、二层130-134号	0635-6266077
	莘县支行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东鲁办事处甘泉路143-1号	0635-7320601
	茌平支行	聊城市茌平区民生路名人府小区沿街楼	0635-8688656
日照分行	分行营业部	日照市东港区山东路与昭阳路路口安泰香河大厦一至三层	0633-8867989
	经济开发区支行	日照市秦皇岛路与郑州路交会处裕升大堂华府5号楼	0633-8867770
	莒县支行	日照市莒县莒州路与文新路交汇处百嘉晟小区西沿街	0633-7770555
	岚山支行	日照市岚山区岚山中路与明珠路交会处明珠时代广场沿街	0633-2602701
	新市区支行	日照市东港区淄博路与威海路交汇处南100米路西，东明望社区沿街（05）111号	0633-8867009
	东港支行	日照市东港区海曲西路北龙泽嘉苑001幢07单元07-115号沿街	0633-8867699



第五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2024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4年，莱商银行深入学习领会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丰富内涵，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锚定“高质量稳健发展”的战略方向，按照“党建统领，改革转型，提质控险，稳健发展”的工作方针，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全力支持“强省会”战略，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高效发挥金融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努力打造“客户放心满意的口碑银行”，经营发展能力、金融服务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不断增强。

(一) 持续优化经营策略,主要规模指标稳步增长

紧扣“降成本、优结构、控风险、增效益、强素养”经营策略，坚持以效益为中心，以结构优化为切入点，以资本回报率为价值锚，深度优化资本配置，加强资产负债动态、周期调控，实现规模、效益与质量协调发展。树牢资本约束、资本占用及风险补偿理念，强化轻资本化发展的管控与考核，推进产品和服务创新，提高运营效率和风控水平，在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多元化金融需求的同时，实现资本的高效利用和风险的有效控制。

(二) 完善科创金融体系,精准支持科创企业发展

充分发挥在资源配置、经济反哺及辐射带动等方面的作用和效能，集约资金、技术、人才及服务优势，着力构建与科创企业成长特征相匹配的服务架构和产品体系，为科创企业提供精准支持。出台《莱商银行落实科技金融工作行动方案》等5项工作方案，建立“专精特新小巨人”等9类科创企业清单，打造了涵盖10种产品的“智启、智领、智融”科创金融产品体系，成功入围山东省科技厅科技成果转化贷合作银行名单，并荣获济南市科技金融机构擂台赛一等奖。

(三) 优化绿色金融服务,赋能实体产业低碳转型

优化完善“董事会—高管层—执行层”绿色金融工作组织架构，制定《绿色金融工作指导意见》，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支持，全面推进绿色金融领域产品及服务创新。大力支持山东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制定绿色金融发展规划，设立专营中心，建立完善绿色金融客户沙盘，形成了以光伏贷、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排污权质押贷款、可再生能源确权质押贷款为核心的绿色产品体系，多措并举支持绿色、低碳、环保类企业发展。

(四) 提升普惠金融质效,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

按照“一行一品”“一行一生态”原则，围绕“建体系、扩投入、优服务、拓客户”目标，以“体系建设”和“信贷投入”为着力点，依托大市场、产业园区、集群客户及各类平台，积极

构建批量化、场景化、平台化的普惠金融发展模式。打造“创业助业类”“惠农助农类”“科创金融类”“普惠特色类”四大普惠类信贷产品体系，涵盖27款产品，满足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差异化融资需求。创建全省首家“创业担保贷款特色网点”，被山东省委金融委办公室评为“2023年金融伙伴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五) 聚焦银发客群需求,持续深化养老金融服务

制定“养老金融”综合实施方案，持续丰富金融产品种类，从流动、保值、增值等方面出发，满足不同年龄、不同风险偏好客户的多样化金融需求。同时，将“养老金融”要求融入环境、产品、服务和设备等多个方面，创建老年服务特色网点，上线增额终身寿、养老年金等保险产品，发行“银发专属”存款产品，推出“关怀版”手机银行，提升老年人线上办理效率和服务体验。从产品适老、爱心助老、线上便老等方面，延伸服务内涵外延，提升老年客户金融体验。莱商银行“养老金融”综合服务项目被城银清算服务有限公司评为“2024年度城市金融服务优秀案例”。

(六) 打造数字金融引擎,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

以数字化技术为基础，将产品和服务并重，按照“需求导向、实用为王、以我为主、体验致胜”的原则，围绕经营理念、思维模式、组织变革、体制机制、营销模式、服务模式、风险防控七个方面，致力于建立了一整套以客户为中心的便捷服务体系，全力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将“数据驱动、科技赋能、场景融入、敏捷迭代”的数字化理念深度融入经营管理各领域，开展客户体验提升专项行动，研发“农e贷”等7项创新产品，搭建“黄河E链”供应链金融产品服务体系，自主设计智胜企金赋能平台，客户体验和作业效率明显提升。强化数据规范化治理，建设“风险管理+赋能”风控平台，新建与优化授信、评级、预警、限额等16个智能风控模型，实现风险精准识别和有效控制。

二、公司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全面风险管理部门、风险管理主控部门、风险管理责任部门、审计部门及各分支机构构成,并建立了包括政策制度、管理办法、操作细则、规范性文件在内的四层级制度体系。针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公司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建立了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管理系统，明确了各类风险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及报告流程，确保各类风险能够准确识别、有效处置。2024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行党委、董事会工作部署，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工作总基调，以防化解金融风险为根本原则，不断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系统，细化风险管控措施，加快重点风险处置化解，全面推行“风险总监、风险经理、风险官”三位一体风险管理机制，逐步构建全员参与、全程管理、全面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一是全面提升信贷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水平。制定分支行授信审查审批规则，印发贷前调查操作手册，明确贷前调查环节中调查资料、经营调查、财务调查、担保调查、用途调查、调查影像等6大方面的风险管理要求；持续完善放款管理体系，梳理修订《莱商银行信贷业务放款审查实施细则》及《莱商银行信贷业务档案管理办法》，细化放款差错分类标准及档案工作各环节职责要求；不断加强贷后管理质效，规范季度贷后分析会相关要求，明确汇报内容，完成贷后管理后评价。二是规范逾欠贷款催收标准。制定1-60天逾欠贷款清收的规定动作流程，明确逾期5天支行需上门催收、逾期10天向分行风险部及风险总监汇报并商定处置方案、逾期30天需对确定无法收回的提起诉讼流程等具体要求，并留存影像资料，要求分支行每周对涉及逾欠类业务进行梳理汇总并按时报送，切实提高分支行对逾欠类业务催缴的敏感性、专业性。三是全力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开展“不良资产处置深化年”活动，制定年度不良资产处置方案及配档表，明确组织领导、目标和要求，全面梳理不良资产处置职责，优化完善“联系督导”“风险客户重大事项报备”“责任压实”“责任划段”“考核激励”“后评估”六项机制，明确不良处置工作标准，并修订《莱商银行不良贷款管理办法》《莱商银行不良贷款处置操作规程》等五项制度。同时，严格落实“到机构去、到基层去、到现场去”的工作要求，总分行逐户逐笔梳理调度不良资产实情，一户一策制定落实风险化解方案，按周、按月、按季逐户督导不良资产处置进展，加快方案计划的推动落实。

(二)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市场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健全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制定《莱商银行账簿划分管理办法》，明确账簿划分依据，规范账簿划分流程，为开展交易账簿业务奠定基础；按季召开投资策略会，分析市场走势，商议投资策略；逐日盯盘关注投资组合结构、久期、损益等情况，及时调整投资仓位；派驻风险中台，按日、按周对各类投资组合的VaR值、修正久期等各类市场风险指标进行监测分析，强化业务市场风险管控。二是持续优化投资业务结构。在持续压降除公募基金外的间接投资、异地非标债权投资、地方金交所投资规模的基础上，统筹规划资金业务发展，加大债券交易规模，拓展大类资产投放渠道，规避市场波动带来的利率风险。三是逐步规范外汇业务管理流程。设置外汇业务授权标准，实施外汇资金交易分级授权管理，并明确资金交易员权限，保障外汇业务交易安全性。同时，严格落实代客结售汇业务平盘制度，坚持做到代客大额结售汇业务逐笔平盘，锁定结售汇收益，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汇率损失。

(三)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控制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

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一是持续完善案件防控工作机制。印发《莱商银行关于案防及员工行为排查“九严、四关键”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定期组织开展案件风险排查，聚焦重点环节、重要领域、关键岗位，梳理查找员工有章不循、违规操作以及制度执行搞变通、打折扣等问题，进一步提升条线案件风险防控水平。二是不断健全制度体系建设。开展内部制度修订工作，通过建立拟修订制度清单、制定制度初稿、全行征集意见、制定审查稿、审议审批、印发等六阶段工作任务，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体系，优化工作流程。三是强化监管问题整改工作质量。全面梳理年内分局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建立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台账，并对同质同类进行归纳合并，总、分联动采用协调联动模式，分别明确总、分、支行整改责任，细化机制性、制度性、规范性整改措施，以扎实有效的行动强弱项、补短板、固根基，切实把监管规定转化为经营管理标准和合规管理自觉。四是逐步完善年度检查计划。制定下发年度内控合规检查排查计划，涵盖信贷管理、运营管理、合规管理等重要业务领域、重点操作环节，通过全面检查、专项检查、突击检查等方式，深入查找业务操作隐患和员工违规行为。五是着力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建立“九严、四关键”工作机制，修订《莱商银行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实施管理办法》，聚焦重点环节、重要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行内及第三方数据的运用，梳理查找员工有章不循、违规操作以及制度执行搞变通、打折扣等问题，完善案防及员工行为管理工作体系，做到“摸清底数、抓早抓小、防患未然”。

(四)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加强风险的统筹管理。强化流动性风险与舆情风险的协同管理，通过舆情风险与流动性风险防控监测、协同配合，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防控措施，确保风险传导过程中的提前发现、及时阻断、快速行动。二是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监测机制。优化流动性指标监测体系，逐步实现通过数字化手段强化对相关预警指标的预警分析，及时发现风险点，提前采取流动性管理措施，及时将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同时，进一步修订《流动性应急处置预案》，明确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措施及各项报告路径，进一步完善各层级流动性监测具体职责，明确各部门风险管控措施，细化各环节工作流程，使应急措施做到更加快速、有效、可行。三是强化网点资金流出预警指标变化趋势分析。按日监测网点资金的净流出规模，密切关注大额存款走款情况并分析原因，并及时采取措施补充头寸资金，重点监测网点定期提前支取情况，对当日定期提前支取金额超过正常情况下的平均值的，加强监测频度并分析原因，提高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四是扎实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及应急演练。紧贴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模拟来自包括政策因素、宏观经济因素、突发因素等多种流动性风险压力因素对银行资产负债表产生的冲击，持续完善流动性管理中的薄弱环节，进一步提升流动性应急管理水平。同时，联合四家村镇银行开展了流动性应急演练，进一步明晰职责分工，有效锻炼了面对突发事件时的协调配合、应急处置能力。



(五)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一是持续完善科技风险治理水平。年内，组织召开科技条线工作会议，汇报“业务连续性管理提升年”专项活动进展和通报科技巡检整改进度情况，传达国庆期间网络安全保障要求，强化全行信息科技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二是夯实科技风险管理“防线”。强化基础环境支撑能力，完成信息系统和设备弱口令密码、生产系统数据备份、变更实施操作等合规检查，强化制度落实，筑牢科技风险管理防线。三是加强信息科技项目风险管控。定期召开PMO例会、项目周例会、每日站会，发布“信息系统建设需求进度分析报告”，及时与业务条线同步需求进展情况，提升项目干系人对项目的参与程度。加大外包服务商管理力度，完成外包商准入调查和尽职调查，保障服务供应链安全。四是提高科技风险管理能力水平。实现信息科技巡检、机房管理、操作规范等规范上墙，组织分行机房供配电、消防的安全培训及“真演实练”，开展分支机构以及东营莱商、天津武清村镇银行信息科技检查工作。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要求，全面开展重要信息系统安全运行风险自查，对现有技术和管理措施有效性进行验证和评估。

(六)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行为、员工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于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声誉风险管理：一是密切监测负面舆情。持续加强与外部监测服务公司的沟通合作，实行7*24小时持续不间断监测；压实声誉风险专职监测团队工作职责，确保负面舆情的采集与监测；从严落实假期值班制度与舆情信息“零报告”制度，确保舆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二是深入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结合银行业舆情高发事件风险因素，围绕消保投诉、信访举报、风险处置、行政诉讼、政务公开、员工管理等重点领域及相关重点人群进行舆情风险隐患排查，并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风险隐患均得到妥善整治。三是不断提升声誉风险意识与应对水平。面向支行行长，开展“全媒体时代金融领域突发事件处置与舆情管理能力”主题培训，组织舆情工作人员参加声誉风险培训与演练，进一步提高了支行行长与舆情工作人员的舆情风险意识与应对能力。四是持续强化客户投诉管理。严格执行消费投诉首问负责制，确保消费投诉得到及时接收、顺畅流转、高效处理，避免矛盾纠纷激化升级。五是努力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经营管理成效等方面开展正面宣传，完成户外广告、地铁广告、济南泉水节、济南日报阅报栏等宣传广告投放，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

(七) 洗钱风险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洗钱风险管理体系，严格落实反洗钱监管要求，有效识别客户身份、报告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强化反洗钱绩效考核，不断提升洗钱风险防控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加强洗钱风险管理：一是强化反洗钱基础管理。全面修订反洗钱内控制度及《反洗钱规

范化工作手册》，对各机构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反洗钱及账户风险防控专项奖励情况、可疑交易分析评比活动进行考核通报，规范反洗钱工作会议要求，指导各机构明确反洗钱工作重点及方向。二是优化升级反洗钱监测系统。完成反洗钱系统升级优化项目，新增数字人民币钱包侧交易报送，完成票据解付、代发工资、贵金属业务交易对手穿透改造，增加可疑监测跟踪库。同时，持续完善反洗钱系统功能，参考同业机构修改异常交易报告及定期重评任务处理时限，开展可疑交易监测规则及模型动态调优工作。三是开展机构洗钱风险评估工作。印发《莱商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工作实施方案》，优化调整自评估指标体系，引导发挥业务部门主人翁作用，报告期内自评估工作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送监管部门。此外，对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山东省城商行一体化风险评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落实人民银行关于开展法人机构洗钱风险评估的通知要求，持续提升本行洗钱风险管理能力。四是做好洗钱风险提示及排查工作。编发《反洗钱典型案例选编》案例，梳理无卡无折存款、线上购买贵金属、大额存单转让、数字人民币等业务流程及风控措施，对互联网渠道客户、现金密集型行业客户、电子渠道可疑客户、收单商户、商票客户开展专项风险排查，有效降低本行产品及客户潜在洗钱风险。五是持续加强反洗钱业务培训。根据监管要求及行内工作安排，开展董监高反洗钱履职能力培训等8期反洗钱专题培训，邀请外部专家开展可疑甄别能力提升脱产培训。

三、内部控制评价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各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内控机制运行平稳，内控制度持续完善，业务流程严谨规范，内控措施执行到位，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得到全面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评价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一般缺陷可能产生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并认真落实整改，对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内部审计情况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不断完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作为全行内部审计工作的统筹和监督机构；在总行设审计部，负责组织全行的内部审计工作，接受总行党委领导，由董事会秘书分管，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在分行配置审计专员，强化对所在分行的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战略部署和中心任务，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要求，坚持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以防案控险为目标，聚焦审计增加价值理念，合理拟订年度审计计划，扎实推进并全面完成年度审计计划及监管要求审计项目。公司紧盯重大风险、重点领域、重点业务、重要人员和重要岗位，组织实施了对涵盖授信业务、柜面业务、信息科技、反洗钱、关联交易等业务领域及相关战略执行情况的审计活动，积极发挥监督服务的作用，向管理层提出改进建议，督促、跟进整改落实，切实提升业务操作的合规性与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推动内部控制机制持续完善，力促风险管控水平和业务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持有其他公司股权和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万股、万元

序号	入股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持股数
1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	8.50%	13,860.00
2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2,338.4287	0.64%	3,386.99
3	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	104,528.79	6.77%	7,075.00
4	河南方城凤裕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82.78%	8278.40
5	东营莱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0	20.00%	11,600.00
6	天津武清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100.00	53.09%	20,760.00
7	五台莱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96.50%	3,860.00

二、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2024年度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公司重大募集资金情况

2024年，公司完成增资扩股945,694,679股，募集资金2,988,395,187.8元。

四、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4年，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诉讼案件838件，公司的诉讼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公司认为，公司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第七章 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980,290,030.24	18,640,625,405.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67,320,170.99	3,212,902,933.68
拆出资金	1,770,259,771.33	289,913,948.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6,874,754.64	98,090,932.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96,701,199.93	-
应收利息	117,600,145.81	96,293,314.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9,989,189,983.98	137,204,920,186.84
债权投资	24,881,548,054.58	37,467,916,308.70
其他债权投资	20,202,433,015.72	3,108,797,455.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249,900.00	489,395,943.36
长期股权投资	737,564,153.40	247,409,535.25
投资性房地产	141,990,474.92	144,013,091.21
固定资产	1,694,446,000.17	1,756,676,785.33
在建工程	-	50,494,462.60
无形资产	170,931,962.56	171,303,252.81
使用权资产	426,269,239.15	444,941,262.72
商誉	1,401,750.45	1,401,75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2,638,646.13	2,029,885,546.60
其他资产	985,953,187.03	1,570,620,065.76
资产总计	219,949,662,441.03	207,025,602,181.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76,450,819.43	7,235,403,657.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62,841,823.15	428,555,815.53
拆入资金	700,00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72,167,306.03	4,969,666,109.59
吸收存款	183,525,863,256.80	176,303,436,993.51
应付职工薪酬	290,415,392.03	219,368,643.13
应交税费	132,343,194.29	94,300,562.49
租赁负债	414,090,764.72	422,002,070.80
预计负债	95,736,759.00	32,660,79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850,848.50	3,648,145.28
已发行债务证券	1,002,270,297.62	-
其他负债	5,510,143,571.40	2,807,998,030.42
负债合计	201,274,174,032.97	192,517,040,824.61
股东权益：		
股本	4,245,694,679.00	3,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997,016,966.04	2,997,016,966.04
资本公积	4,869,382,239.40	2,826,681,730.60



其他综合收益	556,922,363.24	19,163,725.93
盈余公积	1,044,786,140.57	956,143,432.48
一般风险准备	2,487,370,730.59	2,162,139,987.48
未分配利润	1,983,892,682.53	1,772,268,992.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185,065,801.37	14,033,414,835.24
少数股东权益	490,422,606.69	475,146,521.84
股东权益合计	18,675,488,408.06	14,508,561,357.0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9,949,662,441.03	207,025,602,181.69

二、利润表

编制单位：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464,803,514.25	4,359,421,427.25
利息收入	8,087,233,629.39	8,340,373,261.89
利息支出	4,248,927,564.51	4,530,555,825.59
利息净收入	3,838,306,064.88	3,809,817,436.3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8,311,849.58	448,501,570.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2,220,953.30	173,176,556.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6,090,896.28	275,325,013.50
投资收益	309,703,978.14	140,633,434.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928,759.39	19,250,802.0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282,803.30	-2,691,696.74
汇兑损益	22,880,896.59	29,042,304.36
其他业务收入	-6,882,370.17	16,930,803.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6,552.11	-10,582,306.18
其他收益	90,934,693.12	100,946,437.94
二、营业支出	4,010,976,180.92	3,968,624,444.61
税金及附加	76,558,948.80	65,659,902.49
业务及管理费	1,791,689,076.37	1,733,195,012.06
资产减值损失	20,104,130.86	-
信用减值损失	2,122,624,024.89	2,169,769,530.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827,333.33	390,796,982.64
加：营业外收入	5,768,575.54	26,624,737.42
减：营业外支出	5,894,903.40	5,520,347.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701,005.47	411,901,372.53
减：所得税费用	-147,362,445.91	-160,112,457.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063,451.38	572,013,829.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063,451.38	600,981,119.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49,532.84	11,248,562.91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13,918.54	560,765,267.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7,758,637.30	6,737,431.3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7,758,637.30	6,737,431.3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2,636.28	840,620.7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5,346,001.02	4,621,810.6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610,000.00	1,275,00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8,822,088.68	578,751,261.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8,872,555.84	567,502,698.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949,532.84	11,248,562.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8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942,340,312.68	8,818,041,613.7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956,261,602.11	-846,963,987.6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97,300,000.00	589,9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808,413,457.67	7,794,874,780.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83,198.98	224,372,63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1,208,969.26	16,580,225,038.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383,104,683.95	16,064,811,072.1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563,484,386.56	-946,790,542.49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00,000,000.00	-3,269,165,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38,106,972.83	3,388,150,088.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820,482.52	946,888,561.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4,576,817.61	541,176,904.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793,306.93	909,671,48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6,917,877.28	17,634,742,56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291,091.98	-1,054,517,525.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181,789,287.65	241,257,463,499.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1,501,864.49	1,372,807,970.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44,730.13	56,632,274.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8,182,180.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98,835,882.27	243,535,085,92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086,531.43	206,943,82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583,936,866.78	241,952,191,344.7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8,531,508.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675,023,398.21	242,347,666,67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6,187,515.94	1,187,419,250.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8,395,187.8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209,900,000.00	769,157,891.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8,295,187.80	659,157,891.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0,000,000.00	6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374,723.62	274,288,440.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52,148.38	-1,649,004.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4,726,872.00	872,639,43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3,568,315.80	-213,481,544.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80,896.59	29,042,30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4,552,788.43	-51,537,515.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7,650,386.16	9,129,187,90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2,203,174.59	9,077,650,386.16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00,000,000.00		2,997,016,966.04	2,826,681,730.60		19,163,725.93		956,143,432.48	2,162,139,987.48	1,772,268,992.71	14,033,414,835.24	475,146,521.84	14,508,561,35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采 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 影响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3,805,986.70		174,577,235.78	198,383,222.48		198,383,222.48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00,000,000.00		2,997,016,966.04	2,826,681,730.60		19,163,725.93		979,949,419.18	2,162,139,987.48	1,946,846,228.49	14,231,798,057.72	475,146,521.84	14,706,944,57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45,694,679.00			2,042,700,508.80		537,758,637.31		64,836,721.39	325,230,743.11	37,046,454.04	3,953,267,743.65	15,276,084.85	3,968,543,828.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7,758,637.31				571,113,918.54	1,108,872,555.85	29,949,532.84	1,138,822,088.69
(二) 股东投入和减 少资本	945,694,679.00			2,042,700,508.80							2,988,395,187.80		2,988,395,187.8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45,694,679.00			2,042,700,508.80							2,988,395,187.80		2,988,395,187.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 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4,836,721.39	325,230,743.11	-534,067,464.50	-144,000,000.00	-14,673,447.99	-158,673,447.9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4,836,721.39		-64,836,721.39			
3、对股东的分配									325,230,743.11	-325,230,743.11			
4、提取长效约束与激 励基金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14,673,447.99	-158,673,447.99
(四) 股东权益内部 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2,997,016,966.04	2,826,681,730.60		12,426,294.60		892,869,009.05	1,914,646,124.40	2,041,272,012.18	13,684,912,136.87	46,618,116.01	13,731,530,252.88
加：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0		2,997,016,966.04	2,826,681,730.60		12,426,294.60		892,869,009.05	1,914,646,124.40	2,041,272,012.18	13,684,912,136.87	46,618,116.01	13,731,530,252.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0					6,737,431.33		63,274,423.43	247,493,863.08	-269,003,019.47	348,502,698.37	428,528,405.83	777,031,104.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37,431.33				560,765,267.04	567,502,698.37	11,248,562.91	578,751,261.2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17,279,842.92	417,279,842.9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00							63,274,423.43	247,493,863.08	-829,768,286.51	-219,000,000.00	417,279,842.92	417,279,842.92
1、提取盈余公积								63,274,423.43		-63,274,423.43			-219,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7,493,863.08	-247,493,863.08			
3、对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0									-519,000,000.00	-219,000,000.00		-219,000,000.00
4、提取长效约束与激励基金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第八章 备查文件

- 一、2024年度报告正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
- 四、《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